

2021 年仓山区地方政府债务情况（决算）

一、举借政府债务及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

2021 年仓山区新增债务限额 12.1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4.16 亿元，含外债转贷 0.01 亿元；专项债务 7.95 亿元）。其中：12.10 亿元主要用于公园建设、社会福利中心建设、烟台山特色历史文化街区建设、学生街历史风貌区整治、老旧小区整治、金山橘园工业园区项目 A、C、D 地块建设及学校建设支出；世行贷款中国（福建）卫生改革促进项目 0.01 亿元。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8.9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7.00 亿元，专项债务 11.91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 27.3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5.43 亿元，专项债务 11.88 亿元。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限额 28.91 亿元内。

三、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

2021 年由省级代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12.48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4.53 亿元，专项债券 7.95 亿元。按债券性质分：由省级代为发行新增债券 12.10 亿元、由省级代为发行置换债券 0 亿元，由省级代为发行再融资债券 0.38 亿元。

四、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券还本决算数 0.64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付息决算数 0.57 亿元。